保存年限: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:溫善淳

電話:05-3620123#366 傳真: 05-3622697

電子信箱: jacksama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03010222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(0102222A00\_ATTCH1.pdf、0102222A00\_ATTCH2.pdf、0102222A00\_ATTC

H3. doc \ 0102222A00 ATTCH4. doc)

主旨: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以,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施 行細則部分條文業經考試院、行政院令會銜修正發布,請 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103年5月27日公訓字第10 300081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旨揭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,業經考試 院、行政院會銜修正發布,其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條文對 照表業登載於該會網站(http://www.csptc.gov.tw/), 俾供查詢。
- 三、檢附前開來函(含附件)影本、修正條文全文及條文對照表 各1份。

正本: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 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國民中小學( 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: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、本府公報編行小組量10萬10分20天